

2023 年度
明溪县妇女联合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二、收入决算表	13
三、支出决算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7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8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五部分 附件	3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明溪县妇女联合会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引领广大妇女群众。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团结、教育全县广大妇女及各类妇女组织同党中央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保持高度一致。

(二)服务党政中心大局。紧密围绕党和政府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为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服务。

(三)扎实做好妇女各项工作。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思想，教育、引导广大妇女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弘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表彰各类妇女先进典型，全面提高妇女素质。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依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明溪县妇女联合会部门包括 5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明溪县妇女联合会	行政单位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明溪县妇女联合会部门主要任务是：紧紧围绕“党政所需、妇女所急、妇联所能”，聚焦思政领航、党政中心、关爱维权、家庭建设、强基增效，全面落实“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妇联各项工作成效明显。。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聚焦思政领航，凝聚妇女“向心力”

1. 坚持党建引领。深入实施妇联党员干部教育培训“铸魂·赋能·练兵”工程，通过领导干部带头学、主题教育深入学、主题党日集中学、激励干部自主学、业务培训精准学、异地交流对标学、实地参观体验学、巾帼宣讲创新学“八学联动”方式，厚实妇联党员干部理论功底、提高能力素质。开展集中学习、主题党日、专题研讨、对标学习、实地观摩等 45 场，在明溪妇联微信公众号开设主题教育特色专栏更新 68 期。

2. 提升领航品牌。持续开展“八闽巾帼红十百千万大宣讲”活动，组建宣讲队 30 余支，发挥中国妇女十三大代表、三八红旗手等各界先进妇女典型作用，通过板凳课堂、专题讲座、读书分享会、亲子共读、拍摄短视频、快板、文艺汇演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宣

讲 30 余场，其中“云”宣讲 5 场。拍摄《新思想我来说》《垃圾分类巾帼同行》《巾帼聚力量绽放“她”芳华》短视频 3 个，在中国妇女网、学习强国等各级媒体刊登信息 240 余篇，不断扩大宣传吸引力和受众面，让新思想飞入寻找百姓家。

3. 强化典型引领。发挥榜样引领作用，深入挖掘、培树和宣传各行各业涌现出来的妇女新典型，激励广大妇女团结拼搏、奋发向上，形成“培育一个、带动一批、影响一片”的辐射效应。涌现省、市、县三八红旗手(集体) 43 个，省市巾帼文明岗 7 个，县级以上“最美基层妇联执委”“春蕾安全员”机制成绩突出个人 13 个等一批先进典型。在“明溪妇联”微信公众号开设“巾帼榜样”专栏 22 期，推出“诗颂巾帼和美与共”作品展播 4 期，大力宣传先进典型、先进事迹，引导妇女爱岗敬业、岗位建功、创新创业，形成比学赶超、争当“巾帼领头雁”的浓厚氛围。

(二) 聚焦党政中心，当好妇女建功“领头雁”

1. “巾帼引航”赋能就业创业。一是实施宝妈灵活就业行动。联合县人社局、明溪邮政分公司等部门举办“马兰花”网络创业培训班、巾帼电商赋能、家政培训班、中、高级保育师技能培训班 12 期，培训妇女 489 名，注册小店 65 个；成立紫岭社区巾帼家政服务站，开展家庭公益讲堂、巾帼宣讲、婚姻家庭辅导等活动 10 余场；深化“春风送岗”行动，

联合多部门举办线上+线下招聘会，向妇女群众开展政策宣传、发布企业招聘信息，为 208 名妇女提供意向岗位。二是实施女企业经营者发展促进行动。推动省农业科学院植保所的女科技特派员为省巾帼示范基地提供技术指导服务，带动农村妇女、基地应用现代农业绿色碳汇科技，为乡村振兴注入巾帼动能；对接三明市“京明科合作”科技特派员专项项目，助力省级巾帼示范基地博冠科技有限公司百香果种植基地实现与北京市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张玮博士（女）、李红霞（女）博士结对；推广“巧妇贷”，为 49 名妇女发放“巧妇贷”妇女创业贷款 295 万元，为女性创业提供金融活水。联合县人社局开展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申报工作，推荐以女性为主体的创业创新项目 3 个，为女企业经营者搭建政策对接、赋能培训、金融支持等服务平台。三是实施顶梁柱母亲帮扶行动。争取“顶梁柱”母亲帮扶项目资金 2 万元，确定“顶梁柱母亲”帮扶对象 25 名，并免费赠送女性安康保险，总计保额 62 万元。四是实施女大学生就业创业行动。联合团县委等单位，为明溪籍女大学生提供实习岗位 20 个。五是深化沪明交流互动。完成与上海嘉定区妇联交流互访 2 次，达成妇女干部职工红色培训、女企业家交流互访、促进特色产业发展等方面对口合作共识。

2. “绿色发展”赋能乡村振兴。一是抓好生态产业。突出“庭院+产业”发展模式，开展“美丽庭院”创建、“凝

聚巾帼力唱响家园美”、寻找“美丽庭院网红打卡地”等活动，依托现有“美丽庭院”示范线（带）、“美丽庭院网红打卡点”、精品观鸟旅游路线，引导妇女培育生态观鸟旅游、乡村研学体验、“观鸟主题民宿”特色庭院经济等新兴产业，打响独具特色的“鸟生态”品牌，增强乡村绿色发展动力。培育“妇银合作”特色招牌，联合县农信联社推出“美丽庭院贷”，为美丽庭院示范户、民宿、农家乐项目、巾帼示范基地等有融资需求的妇女提供授信 6600 万元。评选县级以上美丽庭院示范户 400 户。打造 17 家“观鸟主题民宿”特色庭院经济产业，带动 400 余名妇女姐妹实现家门口就业，人均收入增加 3.5 万元。二是抓好生态治理。组织各级三八红旗手、最美婆媳、绿色家庭和“美丽庭院”示范户等，成立“巾帼河长”护河巡河、广场舞大妈等巾帼志愿服务队，开展“河流沟渠清源行动”，每个月到挂钩河段巡查，组织巾帼志愿者清理河岸垃圾，向周边村（居）民发起保护河流、维护生态环境的倡议，倡议广大妇女群众和家庭积极参与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巩固乡村绿色发展成果。开展“垃圾分类新时尚党员先行做示范”“垃圾分类进社区环保理念浸童心”“垃圾分类家家时尚”“童心聚力庆六一垃圾分类‘益’起来”等巾帼志愿服务行动 30 余场。形式多样地开展生态文化宣传活动，线上，在“明溪妇联”微信公众号开设绿色环保“微课堂”，常态化宣传垃圾分类、绝色环保节能等知识。

线下依托妇女之家、儿童之家、妇女微家、家长学校等阵地，通过张贴护河、垃圾分类等宣传画、发放森林防火、水资源、爱鸟、垃圾分类等宣传资料、观看主题宣传片、专题讲座、“观鸟观自在”主题宣传等，让大家自觉树立生态文明的理念，争做美丽家园的引领者、参与者。发布、推送绿色环保宣传信息 40 余条，转发各类微信群百余个，开展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20 场，引领广大妇女和家庭树立环保意识，共同守护绿水青山。

（三）聚焦关爱维权，办好妇女儿童“暖心事”

1. 构建源头“感应器”。一是开展普法宣传。全县各级妇联组织，以三八维权月、6.26 国际禁毒日、11·25、12·1、12·4、12·5 等重要节点为契机，开展“明‘她’法润万家”、“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崇尚科学反邪教携手同行保平安”“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禁毒、国家安全、防灾减灾等各类普法宣传教育活动 70 余场。举办县、乡、村三级妇联主席大接访活动 1 场，法律明白人培训班 31 期。印发妇女权益保障法、反拐、禁毒、反诈、反家暴、禁毒等普法宣传折页 6000 份、普法宣传购物袋 3400 个、宣传笔 3000 支。在“明溪妇联”微信公众号开设“普法课堂”“应急科普”“家庭教育”“反诈课堂”“诚信宣传”等 5 个专栏，发布民法典、反诈骗、反邪教、禁毒、安全、家庭教育等各类普法宣传信息 90 余条。二是矛盾纠纷排查。开展“家事直通车”妇女

儿童专项行动，发挥婚姻家庭辅导“三员三色”、巾帼“法律明白人”等作用，通过入户走访、居民夜谈会、来访诉求等各种渠道，重点掌握贫困、残疾、留守、流动妇女儿童和单亲、失亲、矛盾多的家庭情况，建立“重点人群及高风险家庭台账”160人，分类施策，做到矛盾纠纷“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早调处”。排查出婚姻家庭矛盾纠纷隐患9起，均为蓝色案件，化解矛盾9起，化解成功率100%。

2. 构建强力“消融器”。一是建强队伍。吸纳1013名巾帼志愿者组成“蒲公英”普法志愿服务队、“侨姐”法律援助志愿服务队106支；聘请法律顾问1个，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3名，推荐1名妇联干部担任人民陪审员，组建由法官、律师、妇联干部、人民陪审员、心理咨询师、家庭教育指导师等人员组成的专业维权队伍，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二是夯实阵地。充分发挥县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婚姻辅导室、妇女维权服务站（点）、“归化未来”家庭教育指导联动站、“留守孩维权联络站”、成轩调解室“爱华调解室”等个人调解室等维权阵地和12338维权热线等作用，做好妇女儿童来信、来访工作，共同构筑起妇女儿童专业化维权阵地。接待“患病”夫妻169对，成功疏导劝解39对夫妻打消离婚念头，接待来信来访34件（其中：县级10件，乡镇24件），办结率100%，未有重复访及非正常上访现象，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工作法被市政法委评为三明市

新时代“枫桥工作法”先进典型。三是联动创新。联合城关派出所依托“新侨乡女子社区警务队”设立“警务侨情·妇女微家”，探索“巾帼红+警务蓝”妇警联动，通过阵地联建、机制联动、服务联通，有效推动基层妇联组织网与基层社会治理网“双网互融”，统筹、盘活基层治理“她”力量，提增基层社会治理“她”动能。“新侨乡女子社区警务队”共提供有效线索125条，协助抓获逃犯20名、抓捕违法犯罪嫌疑人140人、慰问困难家庭22户，协助办理户籍证件1400余份。四是协调推进。每月定期召开专题研究解决基层反映的突出问题，对涉及多个领域、需要多个部门协同配合的问题，依托明溪县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归化未来”家庭教育指导联动站、反家暴联席会议，联动各职能部门“对号入座”，就地化解。为20名妇女提供法律援助，为363名妇女提供法律咨询。

3. 构建内生“稳定器”。扎实开展“服务零距离”我为妇女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一是深化“近邻·爱心敲敲门”巾帼志愿服务品牌，开展“巾帼暖人心暖冬关爱行动”、恒爱妈妈——“顶梁柱式”母亲走访慰问、“美丽三月茶香沁人”茶艺培训、“魅力女性快乐巾帼”庆三八、“相约春天健行精彩”女职工健步走、“关爱女性远离两癌”妇女健康及中医药养生护理、“妆点美丽人生”礼仪知识讲座、“粽心粽意迎端午传承文化促和谐”、“把爱带回家暖童心护成长”

2023 寒假儿童关爱服务、恒爱妈妈为爱接“励”亲子运动会、“少年儿童心向党争做‘四个自信’好孩子”、“筑梦成长归化未来”、“爱牵手共享童年好时光”纸杯蛋糕 DIY、“点亮计划”-送法进校园等一系列关爱妇女儿童主题活动 70 余场；充分发挥县妇女儿童活动中心职能，举办“瑜珈、形体舞、亲子阅读”等公益活动 40 期。县妇女儿童活动中心被命名为“省家庭亲子阅读活动体验基地”。二是持续实施“母亲健康 1+1”“春蕾计划”“关爱女性安康”保险、农村妇女“两癌”免费检查、13 周岁-14 周岁半的女性实施 HPV 疫苗免费接种等公益项目，募集“母亲健康天使基金”100993 元、春蕾款 6.46 万元；发放“两癌”救助款 11.5 万元，救助“两癌”患病妇女 23 人，资助春蕾女童、女大学生 89 人；走访慰问困境妇女、留守、困境儿童、顶梁柱母亲、亚残运动员 88 人，发放慰问金、慰问品折合价值共计 6.6 万元；为 2851 名妇女完成安康保险费用 34.89 万元，其中免费为 446 名贫困妇女参保，联合中国人寿为 50 名贫困妇女赠送女性安康险。

（四）聚焦家庭建设，奏响最美家风“主旋律”

1. 创新推进“明溪幸福家”家庭文明品牌创建行动，常态化开展“最美家庭”“绿色家庭”“最美婆媳”等评选活动，选树宣传一批清廉家风、最美家庭典型，新培育，省、市级“绿色家庭”“最美家庭”7 户、市级好婆媳 2 户；开

展《习近平走进百姓家》学习宣传活动，通过妇联组织带头、基层宣讲引领学、读书赠书分享学、家庭参与深入学四学模式，带动全县各级妇联干部、广大家庭和妇女群众层层学，广泛讲，形成示范，推动好家风好家教好家训在家庭落地生根。把书香家庭建设融入到家风建设中，开展“书香伴成长‘阅’读‘悦’美”亲子阅读活动15期，促进广大家庭在乐享阅读中建设好家庭、弘扬好家风、传承好家教。把廉洁文化建设嵌入新时代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内容，举办“最是清风传家远”“激扬家国情奋进新征程”“好家风健康行”主题活动3场，引领党员干部和广大家庭带头“倡廉、学廉、促廉、践廉”，推动廉洁文化教育取得实效。在明溪妇联微信公众号开设“家教微课堂”等专题专栏5期。

（五）聚焦强基增效，架起联系妇女“连心桥”

1. 党建赋能增效。聚焦“党建带妇建，妇建服务党建”的工作主线，立足引领、服务、联系职能，开展“党建引领巾帼红”全县妇联争先争优工作竞赛活动，推动党建与业务同频共振，筑牢党联系服务妇女群众的桥梁纽带。策划生成重点项目12个，实施“我为妇女群众办实事”项目10个，开展主题活动12个，推动党建业务深度融合，促进妇联工作提质增效。在“家”护侨益、解侨忧”党建服务品牌被县直机关党工委评为优秀服务举措。

2. 拓展组织覆盖。不断扩大妇联组织建设覆盖面，积极

推进在四新领域中灵活创建“片区妇联”“妇女之家”“妇女微家”“执委工作室”等各类女性组织，把各行业、各领域、各层面妇女吸引进妇联组织。成立全市首个巾帼电商直播行业妇联，建立妇女组织3个（其中：系统类1个、新社会组织类1个、新经济类1个）、妇女微家50个（其中：新经济领域8个、新社会组织2个、新媒体行业1个、机关类2个、系统类1个、村17个、巾帼志愿服务组织19个）、新增联系社会组织1个，形成了以妇联组织为主导的“1+N”立体化、网络化、多层次组织体系，扩大妇联“朋友圈”，延伸工作手臂。2023年2月在省妇联深化基层妇联组织改革和建设专题部署推进会作经验交流发言。

3. 强化队伍建设。顺利完成换届工作，选举产生了县妇联第十三届执行委员会执委37名、常委19名及县妇联主席1名、副主席2名、挂职副主席1名、兼职副主席3名，妇联力量不断增强。举办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班1期，增强妇联干部做群众工作本领，不断提升妇联干部履职能力。传承“四下基层”“马上就办、真抓实干”“四个万家”优良作风，推行全县妇联干部“1+10”联系基层工作制度，推动妇联干部深入基层、妇女群众，帮助联系解决重难点工作，帮助解决实际困难81件，捐赠帮扶物资和资金37万余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明溪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6.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79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6.61	本年支出合计	106.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106.61	总计	106.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明溪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106.61	10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73	8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72.15	72.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57.13	5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5.01	1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74	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74	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4	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4	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	1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	1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	1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79	0.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79	0.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79	0.7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明溪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合计	106.61	106.61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73	88.73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72.15	72.15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57.13	57.13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5.01	15.01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74	7.74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74	7.74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4	8.84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4	8.8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	17.09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	17.09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	17.0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79	0.79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79	0.79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79	0.79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明溪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6.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73	88.7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	17.09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79	0.79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6.61	本年支出合计	106.61	106.6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06.61	总计	106.61	106.61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明溪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6.61	106.61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73	88.73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72.15	72.15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57.13	57.13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5.01	15.01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74	7.74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74	7.74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4	8.84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4	8.8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	17.09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	17.09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	17.0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79	0.79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79	0.79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79	0.79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明溪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77	30201	办公费	3.68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89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5.6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2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1	30206	电费	0.1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	30211	差旅费	0.71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	30215	会议费	0.1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0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53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99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07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2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6.03	公用经费合计					30.5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明溪县妇女联合会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4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4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明溪县妇女联合会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明溪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106.61 万元，支出总计 106.6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0.67 万元，增长 11.12%，主要是人员变动增加，人员经费增加，收支变动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106.6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67万元，增长11.1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6.61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106.6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67万元，增长11.1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06.6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76.03 万元，

公用支出 30.58 万元。

2. 项目支出 0.0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06.61 万元，支出总计 106.6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0.67 万元，增长 11.12%，主要是：人员变动增加，人员经费增加，收支变动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6.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67 万元，增长 11.12%，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2901-行政运行支出 57.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5 万元，增长 5.2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晋升变动增加。

(二) 2012999-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支出 15.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5 万元，增长 42.14%。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调整支出功能分类。

(三)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支出 7.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89 万元，增长 12.99%。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调整支出功能分类。

(四)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支出 8.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5 万元，增长 42.81%。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调整支出功能分类。

(五)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 17.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0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调整支出功能分类。

(六)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支出 0.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7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调整支出功能分类。

(七) 2010101-行政运行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2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调整支出功能分类。

(八) 2012950-事业运行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94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调整支出功能分类。

(九)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项目资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6.6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6.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0.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4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7.14%；较上年增加 0.21 万元，增长 110.5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接待上海嘉定区妇联调研和省妇联调研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公务用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4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7.14%；较上年增加 0.21 万元，增长 110.53%。主要是增加了接待上海嘉定区妇联调研和省妇联调研活动。累计接待 5 批次、41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0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58 万元，比上年 21.79 万元增长 40.3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增加，人员经费增加，收支变动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本部门 2023 年无相关部门项目自评，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 2023 年无相关部门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